

证券代码：872099

证券简称：蒂艾斯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大连蒂艾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 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辽宁新次元人形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并于2024年3月14日领取沈阳市大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辽宁新次元人形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的住所：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滂江街28号5层，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物联网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租赁；专业设计服务；文化场馆用智能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现对上述对外投资事项进行补充追认。

####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

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本次对外投资相关的《关于追认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该议案尚待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辽宁新次元人形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滂江街28号5层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物联网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租赁；专业设计服务；文化场馆用智能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大连蒂艾斯科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1000 万	100%	0

##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无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 (二)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从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角度及长远利益考虑作出的慎重决策，但可能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和市场风险等相关风险，公司将积极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建立相关监督机制、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以不断适应业务需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对公司未来

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蒂艾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大连蒂艾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